

股票代碼：1237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102年6月19日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目錄

頁次

開會程序 .....	1
------------	---

##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 .....	2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 10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6
三、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決算及盈餘分配審計部審定數 報告 .....	7
四、本公司 101 年度資產減損辦理情形報告 .....	14

## 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決算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 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董事 會提) .....	18
第二案：本公司 101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方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 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29

## 討論事項

一、為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擬辦理 101 年現金減資退還股款， 敬請公決。(董事會提) .....	33
二、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五條條文，敬請公決。 (董事會提) .....	34

## 附 錄

一、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議事規則 .....	39
二、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42
三、本公司董事持股情形一覽表 .....	46



# 開會程序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地點：台糖公司總管理處活動中心 3 樓(台南市生產路 68 號)

一、報告出席股數宣布開會

二、主席就位

三、主席致開會詞

四、政府代表致詞

五、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 10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決算及盈餘分配審計部審定數報告。

(四)本公司 101 年度資產減損辦理情形報告。

六、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決算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 承認。

(二)本公司 101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方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 承認。

七、討論事項：

(一)為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擬辦理 101 年現金減資退還股款  
敬請 公決。

(二)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五條條文，敬請 公決。

八、臨時動議

九、散 會



# 報告事項





## 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

因受歐債危機蔓延、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減緩及美國面臨財政懸崖風險等因素影響，全球景氣持續疲弱。由於民間消費動能不足，國內整體經營環境仍處於高度競爭狀態，台糖公司營運面臨嚴峻考驗。惟在本公司董事會的督促、各級長官的領導及同仁共同努力下，101 年度自編決算營業收入 380.90 億元，本期純益 43.74 億元，皆達成法定預算。

101 年度公司推動經營目標與重點工作報告如下：

- 一、發展以健康為導向之產品及服務：期成為「健康及綠色產業的標竿企業」，以「台糖保證，健康加分」為訴求。在開發產品堅持品質、專業製造及促進健康之原則，積極辦理各項產品及服務認證，落實客戶服務管理，迅速回應顧客意見，建立台糖品牌之專業及優質形象，增加消費者對台糖產品之滿意度及認同度。
- 二、改善人力結構，提升人力素質：配合公司經營策略及業務發展需要，適時檢討組織設置及人力配置，促進職位結構合理化；持續推動專案精簡，101 年度專案離退精簡 55 人，並在預算員額內逐年辦理新進人員甄選，促進人員新陳代謝，改善人力結構；增加專業技術及主管人才培育，並藉由第二專長及轉業訓練，有效人力移轉，並落實訓練結合升遷制度，達成選、訓、用合一之制度，全面提升人力素質。

- 三、活化土地資源，創造資產價值：本公司為積極活化土地，提升資產運用效益，於 99 年 4 月成立「台糖公司土地活化利用小組」，規劃至 104 年度土地活化目標，以推動本公司土地活化利用事宜；加強執行被占用土地收回作業及巡查，防範土地被占用，截至 102 年 2 月底剩餘 1.39 公頃仍未收回，主要係為墳墓及已提起訴訟，俟法院判決後執行之土地，未來將賡續戮力以赴，期儘速完成收回全部被占用地使命，並賡續配合政策提供重大建設用地及造林綠化工作。
- 四、加強企業化管理，提高競爭力：持續推動營運改造計畫，依據經營環境及競爭情勢，調整各事業部發展目標與策略，強化品牌及各事業行銷資源整合，提升競爭力；另藉由責任中心制度及經營績效輔導會議之施行，督導各單位努力達成目標，並與業界專家學者知識及經驗交流，積極推動各事業之經營改善工作，定期評估效益，俾提升事業部整體經營績效；在加強管理轉投資事業方面，適時檢討投資價值，督促營運不佳之轉投資事業積極改善，使經營績效朝正面發展。
- 五、加強研發能力，落實研究成果：落實「享受台糖、享受健康」之品牌定位，積極朝健康、綠色方向發展，加強研究創新及新產品開發，101 年度已開發「台糖糖適康」、「台糖南瓜籽油複方軟膠囊」、「台糖苦茶油」、「台糖活力人蔘飲」等新產品，為增加新產品上市成功機會，除配合通路辦理台糖商

品促銷活動，如全聯、大潤發之台糖週外，本公司亦於年度舉辦大型抽獎活動，如「買台糖蜆精或指定補液飲品抽百萬現金」、「台糖沖調商品週週抽慢磨機，月月送按摩椅」等活動，以增加消費者選購台糖新產品意願；在研究發展上，完成甘蔗新品種雜交育苗、引進新種豬繁殖性能、蝦紅酵母破菌及活性保存方法建立、具延緩機能衰老作用之素材篩選及測試等研究。

由於國內環境之變遷，農工產業之經營挑戰，日趨嚴峻；本公司擬持續以廣大土地優勢及農業相關育種研發與生產技術，並在砂糖、養豬、蘭花等事業自成完整之研究、生產及銷售體系，其核心技術仍具有領先地位，未來將以核心技術、土地優勢與外部機會為基礎，擴展海外市場。另配合政策發展綠色能源、維護國內糧食安全及養生與推動文化創意等相關新事業，以實現「健康及綠色產業之標竿企業」願景。

有鑒於發展綠色健康事業為公司目標，故計劃配合政府政策發展再生能源產業，籌設屋頂型太陽能發電設備及配合環保積極推動設置沼氣生質能中心有關業務；另配合政府農政單位推動活化國內休耕農地之政策，積極推廣糖廠周遭休耕農地種蔗，以提升既有糖廠之產能利用率。

未來除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提供重要建設與造林用地，並兼顧社會責任外，將依據營運改造計畫之方向與原則，建立經營方針與執行策略，並逐年檢視經營策略。在公司既有土地及核心技術等優勢下，規劃現有事業之改善、

新事業之開發及管理革新等工作，提高經營績效，以達成政策性任務及政府施政多元目標，朝符合國營企業型態方向發展。

預期未來歐債危機及美國財政問題妥善紓解，同時本公司配合政府「經濟動能推升方案」，積極發展觀光休閒產業、辦理文化園區開發、興建旅館、扶持精緻農業發展，並活化土地資源，規劃興建辦公大樓及住宅等措施，以調整事業體質。

本公司 102 年度行政院核定預算，營業收入 378.58 億元，淨利 25.04 億元，102 年度將是充滿挑戰及機會的一年，台糖公司經營團隊將以追求卓越、持續改善理念，讓事業業績能持續成長，相信在公司全體員工全力以赴下，將達成 102 年度公司法定預算目標。最後，感謝股東長期的支持與信賴，在此謹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胡懋麟



總經理：魏 巍



會計主管：楊旭麟



## 報告事項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 10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資料，其中 101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 10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資料，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特具此報告；惟本公司係國營事業，決算數依法以審計部審定數為準，如審定決算數有修正時，依審計部審定數修正，修正之數依政府規定辦理。

此致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沈子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1 0 日

## 報告事項

三、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決算及盈餘分配審計部審定數報告。

說明：

(一)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決算盈餘之核定情形如下：

- 1.原編決算純益 5,506,143,597.01 元。
- 2.行政院核定決算純益 5,506,143,597.01 元。
- 3.審計部最終審定決算純益 5,215,300,762.01 元。

(二)上述審定盈餘 5,215,300,762.01 元，連同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276,020,068.05 元，可分配盈餘計 5,491,320,830.06 元，分配如下：

- 1.法定公積：521,530,076.20 元。  
依本年度決算純益 5,215,300,762.01 元提列 10%。
- 2.股息：4,697,291,554.00 元。  
依本公司發行股數 7,828,819,257 股計算，每股可分配股息 0.60 元。
- 3.未分配盈餘 272,499,199.86 元。  
本年度決算純益 5,215,300,762.01 元，經提法定公積後，連同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276,020,068.05 元，分配股息後，尚餘 272,499,199.86 元，列作未分配盈餘，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三)本公司係國營事業，依審計法第 51 條：「公有營業及事業之盈虧，以審計機關審定數為準。」之規定，決算數以審計部審定數為準，本公司已遵照審計部審定數調整。

(四)檢附「損益計算審定表」、「盈虧撥補審定表」、「盈虧審定後現金流量表」與「盈虧審定後資產負債表」各乙份。

## 台糖公司 100 年度決算純益審計部審定增減金額表

原編決算純益	5,506,143,597.01 元
行政院修正後決算純益	5,506,143,597.01 元
審計部審定決算純益	5,215,300,762.01 元

盈餘增減主要內容：

一、增加盈餘部分：

金額單位：元

財產交易利益增加	110,709,781	雲林區處等短列財產交易利益。
小 計	110,709,781	

二、減少盈餘部分：

金額單位：元

1.什項費用增加	152,503,122	台南區處「亞洲蔬菜研究發展中心」補列 93-100 年度地價稅。
2.資產減損損失增加	133,173,942	轉投資事業「第四期及第五期生物技術發展基金」提列減損損失
3.投資收益減少	79,777,200	修正減列轉投資越台糖業等公司投資收益。
4.投資損失增加	9,481,466	修正增列轉投資台灣花卉等公司投資損失。
5.銷貨成本增加	26,112,588	畜殖事業部「台越農產分公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6.利息收入減少	504,298	精農事業部漏未沖銷國外分公司與總公司之內部交易。
小 計	401,552,616	

三、合計減少盈餘 290,842,835 元。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損益計算審定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審 定 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 額	%
營業收支之部					
營業收入	35,618,465,000.00	41,606,935,460.15	41,606,935,460.15	+ 5,988,470,460.15	16.81
銷貨收入	30,914,620,000.00	36,682,293,107.43	36,682,293,107.43	+ 5,767,673,107.43	18.66
勞務收入	1,983,119,000.00	2,053,216,640.00	2,053,216,640.00	+ 70,097,640.00	3.53
其他營業收入	2,720,726,000.00	2,871,425,712.72	2,871,425,712.72	+ 150,699,712.72	5.54
營業成本	29,662,601,000.00	35,090,216,044.69	35,116,328,632.69	+ 5,453,727,632.69	18.39
銷貨成本	26,567,873,000.00	31,873,039,003.09	31,899,151,591.09	+ 5,331,278,591.09	20.07
勞務成本	2,077,573,000.00	2,130,405,974.70	2,130,405,974.70	+ 52,832,974.70	2.54
其他營業成本	1,017,155,000.00	1,086,771,066.90	1,086,771,066.90	+ 69,616,066.90	6.84
營業毛利(毛損－)	5,955,864,000.00	6,516,719,415.46	6,490,606,827.46	+ 534,742,827.46	8.98
營業費用	5,664,646,000.00	5,871,828,387.66	5,871,828,387.66	+ 207,182,387.66	3.66
行銷費用	3,120,000,000.00	3,272,369,631.39	3,272,369,631.39	+ 152,369,631.39	4.88
管理費用	2,211,829,000.00	2,321,175,364.27	2,321,175,364.27	+ 109,346,364.27	4.94
其他營業費用	332,817,000.00	278,283,392.00	278,283,392.00	- 54,533,608.00	16.39
營業利益(損失－)	<b>291,218,000.00</b>	<b>644,891,027.80</b>	<b>618,778,439.80</b>	<b>+ 327,560,439.80</b>	<b>112.48</b>
營業外收支之部					
營業外收入	5,395,285,000.00	6,764,925,937.45	6,795,354,220.45	+ 1,400,069,220.45	25.95
財務收入	1,541,640,000.00	1,873,671,310.93	1,793,389,812.93	+ 251,749,812.93	16.33
其他營業外收入	3,853,645,000.00	4,891,254,626.52	5,001,964,407.52	+ 1,148,319,407.52	29.80
營業外費用	1,522,479,000.00	1,903,673,368.24	2,197,315,399.24	+ 674,836,399.24	44.32
財務費用	33,319,000.00	209,652,962.38	219,134,428.38	+ 185,815,428.38	557.69
其他營業外費用	1,489,160,000.00	1,694,020,405.86	1,978,180,970.86	+ 489,020,970.86	32.84
營業外利益(損失－)	<b>3,872,806,000.00</b>	<b>4,861,252,569.21</b>	<b>4,598,038,821.21</b>	<b>+ 725,232,821.21</b>	<b>18.73</b>
稅前純益(純損－)	<b>4,164,024,000.00</b>	<b>5,506,143,597.01</b>	<b>5,216,817,261.01</b>	<b>+ 1,052,793,261.01</b>	<b>25.28</b>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b>1,516,499.00</b>	<b>+ 1,516,499.00</b>	—
本期純益(純損－)	<b>4,164,024,000.00</b>	<b>5,506,143,597.01</b>	<b>5,215,300,762.01</b>	<b>+ 1,051,276,762.01</b>	<b>25.25</b>
審定後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0.67		0.67	

註：1.經營績效獎金1,144,141,880元係按行政院核定暫列，俟主管機關專案審核定案後，依案辦理。

2.其他營業外費用含資產減損損失133,432,028元，其他營業外收入含資產減損迴轉利益60,297,586元。

3.稅前純益5,216,817,261元01分，扣除免稅出售土地所得等項目6,585,640,748元後，無課稅所得，應繳納所得稅及所得稅費用均為1,516,499元(係外國政府所得稅)。

4.基本每股盈餘計算方式，係以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稅前純益5,216,817,261元01分、稅後純益5,215,300,762元01分，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7,828,819,257股計算而得。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盈虧撥補審定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審 定 數	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 額	%
<b>盈 餘 之 部</b>					
本期純益	4,164,024,000.00	5,506,143,597.01	5,215,300,762.01	+ 1,051,276,762.01	25.25
累積盈餘	659,297,000.00	276,020,068.05	276,020,068.05	- 383,276,931.95	58.13
<b>合 計</b>	<b>4,823,321,000.00</b>	<b>5,782,163,665.06</b>	<b>5,491,320,830.06</b>	<b>+ 667,999,830.06</b>	<b>13.85</b>
<b>分 配 之 部</b>					
中央政府所得者	3,636,220,000.00	4,384,614,739.00	4,384,614,739.00	+ 748,394,739.00	20.58
股(官)息紅利	3,636,220,000.00	4,384,614,739.00	4,384,614,739.00	+ 748,394,739.00	20.58
地方政府所得者	52,000.00	31,977.00	31,977.00	- 20,023.00	38.51
股(官)息紅利	52,000.00	31,977.00	31,977.00	- 20,023.00	38.51
其他政府機關所得者	141,421,000.00	148,522,629.60	148,522,629.60	+ 7,101,629.60	5.02
股(官)息紅利	141,421,000.00	148,522,629.60	148,522,629.60	+ 7,101,629.60	5.02
民股股東所得者	136,717,000.00	164,122,208.40	164,122,208.40	+ 27,405,208.40	20.05
股 息 紅 利	136,717,000.00	164,122,208.40	164,122,208.40	+ 27,405,208.40	20.05
留存事業機關者	908,911,000.00	1,084,872,111.06	794,029,276.06	- 114,881,723.94	12.64
法 定 公 積	416,402,000.00	550,614,359.70	521,530,076.20	+ 105,128,076.20	25.25
未 分 配 盈 餘	492,509,000.00	534,257,751.36	272,499,199.86	- 220,009,800.14	44.67
<b>合 計</b>	<b>4,823,321,000.00</b>	<b>5,782,163,665.06</b>	<b>5,491,320,830.06</b>	<b>+ 667,999,830.06</b>	<b>13.85</b>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盈虧審定後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純益（純損－）	4,164,024,000.00	5,215,300,762.01	+ 1,051,276,762.01	25.25
調整非現金項目	- 1,675,675,000.00	- 4,300,256,858.16	- 2,624,581,858.16	156.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b>2,488,349,000.00</b>	<b>915,043,903.85</b>	<b>- 1,573,305,096.15</b>	<b>63.23</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流動金融資產淨減（淨增－）	- 699,977,000.00	- 480,000,000.00	+ 219,977,000.00	31.43
減少長期投資	187,695,000.00	6,246,917.00	- 181,448,083.00	96.67
減少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2,222,000.00	969,500,603.00	+ 967,278,603.00	43,531.89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	3,917,939,000.00	3,599,078,613.48	- 318,860,386.52	8.14
增加基金及長期應收款	—	- 11,037,220.00	- 11,037,220.00	—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 929,693,000.00	- 1,246,892,888.95	- 317,199,888.95	34.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b>2,478,186,000.00</b>	<b>2,836,896,024.53</b>	<b>+ 358,710,024.53</b>	14.47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債務淨增（淨減－）	308,824,000.00	- 1,252,346,974.00	- 1,561,170,974.00	—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21,428,000.00	85,837,865.00	64,409,865.00	300.59
減少長期債務	—	- 212,184.00	- 212,184.00	—
發放現金股利	- 3,914,411,000.00	- 11,743,228,885.50	- 7,828,817,885.50	2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3,627,015,000.00	- 13,081,625,908.50	- 9,454,610,908.50	<b>260.67</b>
匯率影響數	—	6,890,017.80	+ 6,890,017.80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b>1,339,520,000.00</b>	<b>- 9,322,795,962.32</b>	<b>- 10,662,315,962.32</b>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b>43,128,192,000.00</b>	<b>53,495,779,007.04</b>	<b>+ 10,367,587,007.04</b>	<b>24.04</b>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b>44,467,712,000.00</b>	<b>44,172,983,044.72</b>	<b>- 294,728,955.28</b>	<b>0.66</b>

註：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本表「調整非現金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列備抵呆帳及損失、提存各項準備、折舊（耗）及減損、攤銷、沖轉遞延負債、兌換損失（利益）、處理資產損失（利益）、債務整理損失（利益）、其他、流動資產淨減（淨增）、流動負債淨增（淨減）及遞延所得稅淨增（淨減）。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盈虧審定後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總額	<b>671,405,938,796.33</b>	<b>100.00</b>	<b>682,230,396,738.35</b>	<b>100.00</b>	<b>- 10,824,457,942.02</b>	<b>1.59</b>
流動資產	68,216,873,818.77	10.16	75,553,331,167.27	11.07	- 7,336,457,348.50	9.71
現金	44,172,983,044.72	6.58	53,495,779,007.04	7.84	- 9,322,795,962.32	17.43
流動金融資產	10,695,372,841.00	1.59	10,037,555,180.00	1.47	+ 657,817,661.00	6.55
應收款項	1,657,439,281.87	0.25	1,516,424,980.33	0.22	+ 141,014,301.54	9.30
存貨	11,442,874,909.65	1.70	9,678,013,902.51	1.42	+ 1,764,861,007.14	18.24
預付款項	213,073,804.05	0.03	789,555,302.91	0.12	- 576,481,498.86	73.01
短期墊款	35,129,906.00	0.01	36,002,763.00	0.01	- 872,857.00	2.42
其他流動資產	31.48	0.00	31.48	0.00	-	-
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	13,892,099,531.66	2.07	13,357,126,503.66	1.96	+ 534,973,028.00	4.01
基金	23,897,473.00	0.00	12,860,253.00	0.00	+ 11,037,220.00	85.82
長期投資	13,868,202,058.66	2.07	13,344,266,250.66	1.96	+ 523,935,808.00	3.93
固定資產	419,425,106,095.07	62.47	426,040,990,180.03	62.45	- 6,615,884,084.96	1.55
土地	423,895,158,737.28	63.14	430,657,906,843.33	63.12	- 6,762,748,106.05	1.57
土地改良物	505,544,896.17	0.08	535,879,758.31	0.08	- 30,334,862.14	5.66
房屋及建築	12,979,775,048.48	1.93	12,930,774,825.02	1.90	+ 49,000,223.46	0.38
機械及設備	3,881,645,209.48	0.58	3,933,214,807.55	0.58	- 51,569,598.07	1.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7,025,005.13	0.09	617,579,734.47	0.09	- 10,554,729.34	1.71
什項設備	813,511,005.03	0.12	828,863,337.35	0.12	- 15,352,332.32	1.85
租賃權益改良	35,343,139.00	0.01	12,157,521.00	0.00	+ 23,185,618.00	190.71
購建中固定資產	580,682,748.50	0.09	647,628,311.00	0.09	- 66,945,562.50	10.34
租賃資產	253,168.00	0.00	430,000.00	0.00	- 176,832.00	41.12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 23,873,832,862.00	- 3.56	- 24,123,444,958.00	- 3.54	+ 249,612,096.00	1.03
無形資產	59,048,884.83	0.01	57,586,732.14	0.01	+ 1,462,152.69	2.54
無形資產	59,048,884.83	0.01	57,586,732.14	0.01	+ 1,462,152.69	2.54
其他資產	169,812,810,466.00	25.29	167,221,362,155.25	24.51	+ 2,591,448,310.75	1.55
非營業資產	166,581,779,040.23	24.81	163,890,470,673.39	24.02	+ 2,691,308,366.84	1.64
什項資產	1,292,600,119.75	0.19	1,370,907,985.22	0.20	- 78,307,865.47	5.71
遞延資產	1,938,431,306.02	0.29	1,959,983,496.64	0.29	- 21,552,190.62	1.10
資產總額	<b>671,405,938,796.33</b>	<b>100.00</b>	<b>682,230,396,738.35</b>	<b>100.00</b>	<b>- 10,824,457,942.02</b>	<b>1.59</b>

註：1. 信託代理與保證之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本年度及上年度各有 9,427,921,258 元及 14,405,470,966 元。

2. 本年度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為 2 億 2 千 1 百餘萬元，係依持股比例計算之對轉投資事業之貸款背書保證。

3. 流動資產流動金融資產科目，其中定期存款 9,681,000,000 元質押作為短期借款及商品交易契約履約之擔保品。

4. 本年度外幣資產負債已按期末匯率辦理評價。

5. 存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6. 長期股權投資評價方法：長期股權投資占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 20% 以上者，採權益法評價；未達 20% 者，對於上市(櫃)公司以公平價值衡量，對非上市(櫃)公司採成本法。

7.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平均法計算。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盈虧審定後資產負債表 (續)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 債	<b>192,254,806,178.30</b>	<b>28.63</b>	<b>198,300,723,212.05</b>	<b>29.07</b>	<b>- 6,045,917,033.75</b>	<b>3.05</b>
流 動 負 債	15,676,306,761.13	2.33	23,659,947,430.69	3.47	- 7,983,640,669.56	33.74
短 期 債 務	490,417,101.28	0.07	1,742,764,075.28	0.26	- 1,252,346,974.00	71.86
應 付 款 項	9,221,313,870.19	1.37	16,459,373,528.77	2.41	- 7,238,059,658.58	43.98
預 收 款 項	5,964,575,789.66	0.89	5,457,809,826.64	0.80	+ 506,765,963.02	9.29
長 期 負 債	175,579,326,354.92	26.15	173,556,352,493.30	25.44	+ 2,022,973,861.62	1.17
長 期 債 務	175,579,326,354.92	26.15	173,556,352,493.30	25.44	+ 2,022,973,861.62	1.17
其 他 負 債	999,173,062.25	0.15	1,084,423,288.06	0.16	- 85,250,225.81	7.86
什 項 負 債	983,635,266.20	0.15	1,069,473,131.20	0.16	- 85,837,865.00	8.03
遞 延 負 債	15,537,796.05	0.00	14,950,156.86	0.00	+ 587,639.19	3.93
業 主 權 益	<b>479,151,132,618.03</b>	<b>71.37</b>	<b>483,929,673,526.30</b>	<b>70.93</b>	<b>- 4,778,540,908.27</b>	<b>0.99</b>
資 本	78,288,192,570.00	11.66	78,288,192,570.00	11.48	—	—
資 本	78,288,192,570.00	11.66	78,288,192,570.00	11.48	—	—
資 本 公 積	298,967,953.48	0.04	295,658,482.48	0.04	+ 3,309,471.00	1.12
資 本 公 積	298,967,953.48	0.04	295,658,482.48	0.04	+ 3,309,471.00	1.12
保 留 盈 餘 ( 累 積 虧 損 - )	11,650,275,398.35	1.74	11,132,266,190.34	1.63	+ 518,009,208.01	4.65
已 指 撥 保 留 盈 餘	11,377,776,198.49	1.69	10,856,246,122.29	1.59	+ 521,530,076.20	4.80
未 指 撥 保 留 盈 餘	272,499,199.86	0.04	276,020,068.05	0.04	- 3,520,868.19	1.28
業 主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388,913,696,696.20	57.93	394,213,556,283.48	57.78	- 5,299,859,587.28	1.34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1,001,197,638.00	0.15	130,829,853.00	0.02	+ 870,367,785.00	665.27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 335,576,463.37	- 0.05	- 375,335,957.71	- 0.06	+ 39,759,494.34	10.59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3,157,181,182.62	- 0.47	- 12,166,710.00	- 0.00	- 3,145,014,472.62	25,849.34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391,405,256,704.19	58.30	394,470,229,098.19	57.82	- 3,064,972,394.00	0.78
負 債 及 業 主 權 益 總 額	<b>671,405,938,796.33</b>	<b>100.00</b>	<b>682,230,396,738.35</b>	<b>100.00</b>	<b>- 10,824,457,942.02</b>	<b>1.59</b>

8.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依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認列資產減損及迴轉減損。
9. 土地曾按民國94年1月1日之公告現值辦理重估，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依行政院主計處規定，列於長期負債科目。
10. 期末已提撥退休金資產8,954,584,556元08分，並揭露應計退休金負債3,326,478,010元92分。
11. 民營化方式及時程尚由主管機關檢討中，該公司以各事業部（砂糖事業部除外）於民國103年12月為基準，估計民營化相關支出53億7百萬餘元，是項支出將視該公司財務狀況，分由該公司及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負擔。
12. 該公司高雄市鹽埕區大成段246地號及前鎮區興邦段123地號等12筆土地（帳面價值32億4千9百餘萬元），經高雄市政府採樣結果含鉍值超過土壤污染管制標準，價值經委託估價中心評估，並無減損之虞，惟待投入之污染整治經費因整治計畫尚未經環保機關核定，無法確定污染整治工法，尚未估列。
13. 該公司配合行政院主計處規劃，預計於民國102年度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相關導入事宜刻由該公司辦理中。

## 報告事項

### 四、本公司 101 年度資產減損辦理情形報告。

說明：

- 一、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
- 二、本公司土地辦理減損之測試，除部分最小現金產生單位，因使用價值與帳面價值差異頗大而辦理鑑價者外，其餘土地報奉行政院主計處 94 年 8 月 26 日處會二字第 0940006672 號函同意以公告現值與帳面價值比較，101 年度全國公告現值平均調漲 8.65%(附表)，惟部分區段調升(降)幅度較大，致有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本年度依 35 號公報評估資產減損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與損益 有關部分	與損益無關部分		
		列於股東權益部分 沖減未實現重估增值	沖減土地增值稅準備	小 計
土地				
(一)減損損失	2,018	878,111	493,777	1,371,888
營業用土地減損損失	2,018	501,568	284,587	786,155
非營業用土地減損損失		376,543	209,190	585,733
(二)迴轉利益	-186,113	-1,803,411	-954,725	-2,758,136
營業用土地迴轉利益	-110,894	-870,496	-455,896	-1,326,392
非營業用土地迴轉利益	-75,219	-932,915	-498,829	-1,431,744
合 計	-184,095	-925,300	-460,948	-1,386,248

- (一)減損部分，原已辦理土地重估價，公告現值調降時，先減少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長期負債項下之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與損益無關)，如有不足，再於損益表認列減損損失：

## 1 營業用土地

(1)與損益有關部分，計認列減損損失 2,018 千元。

(2)與損益無關部分：包括減少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501,568 千元、減少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4,587 千元，合計減損增加 786,155 千元。

## 2 非營業用土地

(1)與損益有關部分：無。

(2)與損益無關部分：包括減少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376,543 千元、減少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09,190 千元，合計減損增加 585,733 千元。

(二)以前年度已列資產減損，本年度公告現值調升，於原認列資產減損範圍內認列回升利益，先於損益表認列迴轉利益，如有餘額，再迴轉原減少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長期負債項下之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 1 營業用土地

(1)與損益有關部分，計列迴轉利益 110,894 千元。

(2)與損益無關部分：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 870,496 千元、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455,896 千元，計迴轉 1,326,392 千元。

## 2 非營業用土地

(1)與損益有關部分，計列迴轉利益 75,219 千元。

(2)與損益無關部分：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 932,915 千元、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498,829 千元，計迴轉 1,431,744 千元。

- 三、轉投資事業「第四期生物科技發展基金(BDF IV)及「第五期生物技術發展基金(VVF V)」，認列減損損失 137,218 千元。
- 四、民國 94 年第 35 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開始適用，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減損餘額計 45,509,099 千元，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1 年度增加數	101 年度處分及移轉數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326	137,218		249,544
固定資產	23,873,833	-649,113	-414,562	22,810,158
其他資產	23,681,252	-921,230	-310,625	22,449,397
合計	47,667,411	-1,433,125	-725,187	45,509,099

註：101 年度增加數(-)1,433,125 千元，包括與損益有關之土地淨迴轉利益(-)184,095 千元，與損益無關之土地淨迴轉利益(-)1,386,248 千元，轉投資事業減損損失 137,218 千元。



附表

100 年及 101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幅

單位：百分比

年 期	100	101
全 國	8.35	8.65
新 北 市	15.33	12.19
臺 北 市	12.08	9.87
臺 中 市	7.77	15.70
臺 南 市	0.60	3.87
高 雄 市	2.06	4.05
臺 灣 省	6.49	6.17
宜 蘭 縣	14.91	10.72
桃 園 縣	6.89	7.84
新 竹 縣	32.81	2.58
苗 栗 縣	5.57	6.15
彰 化 縣	3.92	4.49
南 投 縣	1.68	3.71
雲 林 縣	0.95	1.12
嘉 義 縣	1.83	2.85
屏 東 縣	0.52	2.58
臺 東 縣	2.66	3.18
花 蓮 縣	6.43	8.02
澎 湖 縣	23.40	0.82
基 隆 市	2.13	4.06
新 竹 市	4.58	23.49
嘉 義 市	0.90	0.26
金 門 縣	22.17	47.17
連 江 縣	1.06	7.65

# 承認事項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決算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行政院金管會證期局規定，公開發行之國營事業自 85 年度決算起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規定委託會計師查簽財務報告，並已獲審計部同意辦理，本公司 101 年度之財務報表查核簽證，經公開招標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 二、本公司經會計師查簽之 101 年度營業決算及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業經第 30 屆第 8 次及第 10 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本公司 101 年度財務報告(如附件)，總收入 43,561,718 千元，總支出 39,233,739 千元，所得稅利益 8,268 千元，本期稅後純益 4,336,247 千元，較本公司自編決算本期稅後純益 4,374,102 千元，減少 37,855 千元，其餘資產負債等項目經按證期局規定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調整重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收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4,965,749仟元及5,267,044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0.74%及0.78%，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所認列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600,280仟元及991,890仟元，佔稅前淨利之13.87%及19.0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規定暨國營事業會計事務有關法令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以監察院審計部審定之金額為準，其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冊，業經行政院主計總處及監察院審計部審查完竣，並已依照審查指示追補入帳應予調整之事項，並重編該年度財務報表。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晉銘



會計師

賴冠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28050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十〇〇年 度		一〇〇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三）				
4100	\$29,024,633	76	\$32,564,587	78
4300	2,667,349	7	2,489,195	6
4500	4,281,276	11	4,117,706	10
4600	2,089,389	6	2,053,217	5
4800	27,685	-	382,230	1
4000	<u>38,090,332</u>	<u>100</u>	<u>41,606,935</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二三）				
5110	( 27,775,800)	( 73)	( 30,921,506)	( 74)
5300	( 1,106,754)	( 3)	( 1,086,771)	( 3)
5500	( 949,855)	( 2)	( 977,646)	( 2)
5600	( 2,196,970)	( 6)	( 2,130,406)	( 5)
5000	<u>( 32,029,379)</u>	<u>( 84)</u>	<u>( 35,116,329)</u>	<u>( 84)</u>
5910	<u>6,060,953</u>	<u>16</u>	<u>6,490,606</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 3,164,000)	( 8)	( 3,272,370)	( 8)
6200	( 2,196,253)	( 6)	( 2,321,175)	( 5)
6300	( 281,746)	( 1)	( 278,283)	( 1)
6000	<u>( 5,641,999)</u>	<u>( 15)</u>	<u>( 5,871,828)</u>	<u>( 14)</u>
6900	<u>418,954</u>	<u>1</u>	<u>618,778</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678,008	2	700,657	2
7121	611,135	2	1,006,740	2
7122	144,881	-	46,1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 度	
		金	%	金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3,176,803	8	\$ 4,398,339	1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十三)	-	-	109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	11,987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二)	186,113	-	60,298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六)	78,044	-	27,493	-
7480	什項收入	<u>596,402</u>	<u>2</u>	<u>543,328</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471,386</u>	<u>14</u>	<u>6,795,099</u>	<u>16</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9,642)	-	( 29,513)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十三)	( 10,855)	-	( 14,85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損失(附註十三)	( 21,787)	-	( 22,952)	-
7560	兌換損失(附註二)	( 59,172)	-	-	-
7610	停工損失(附註十三及二六)	( 128,837)	-	( 122,582)	-
7630	減損損失	( 143,739)	( 1)	( 133,432)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六)	-	-	( 172,545)	( 1)
7880	什項支出	( <u>1,188,329</u> )	( <u>3</u> )	( <u>1,701,187</u> )	( <u>4</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u>1,562,361</u> )	( <u>4</u> )	( <u>2,197,061</u> )	( <u>5</u> )
7900	稅前利益	4,327,979	11	5,216,816	13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u>8,268</u>	<u>-</u>	( <u>1,516</u> )	<u>-</u>
9600	純 益	<u>\$ 4,336,247</u>	<u>11</u>	<u>\$ 5,215,300</u>	<u>13</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u>\$ 0.55</u>	<u>\$ 0.55</u>	<u>\$ 0.67</u>	<u>\$ 0.67</u>

董事長：胡懋麟



經理人：魏 巍



會計主管：楊旭麟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審計部審定數)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336,247	\$ 5,215,300
調整項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 價損(益)	( 78,044)	145,052
提列備抵呆帳	8,329	38,342
存貨跌價損失	108,426	170,559
處分投資淨利益	-	( 109)
金融資產折溢價攤銷	13,130	12,41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600,280)	( 991,89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894,061	826,331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含非營業資產 折舊費用)	1,130,375	1,120,809
處分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利益淨額	( 3,155,016)	( 4,375,387)
減損迴轉利益	( 186,113)	( 60,298)
其他資本公積轉列收入數	( 90,926)	-
減損損失	143,739	133,43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流動	-	( 452,508)
應收票據	59,423	8,073
應收帳款	( 76,275)	( 98,690)
其他應收款	( 826,438)	( 69,668)
存貨	2,620,929	( 3,332,825)
其他流動資產	( 506,897)	577,354
其他資產—催收款	( 5,426)	( 9,946)
應付帳款	( 121,295)	413,060
應付費用	( 214,753)	( 573,023)
預收款項	( 984,012)	1,988,865
其他流動負債	( 875)	( 85,5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68,309</u>	<u>599,73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審計部審定數)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1,181,045)	\$ -
到期贖回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754,66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成本收回	72,808	6,13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0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06,000	-
出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價款	3,344,314	4,447,135
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付數	( 1,032,917)	( 1,474,341)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 5,036)	( 16,247)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 1,578)	18,70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07,048	( 90,715)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96	( 2,978)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	<u>2,973</u>	<u>155,193</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67,332</u>	<u>3,042,99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832,785	( 1,252,34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5,290	( 25,004)
其他負債－其他減少	( 726)	( 9,651)
發放現金股利	( 4,645,303)	( 11,620,36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687,954)	( 12,907,371)
匯率影響數	( 36,969)	( 58,159)
本期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410,718	( 9,322,796)
期初現金餘額	<u>44,172,983</u>	<u>53,495,779</u>
期末現金餘額	<u>\$48,583,701</u>	<u>\$44,172,98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9,432</u>	<u>\$ 29,278</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3,448</u>	<u>\$ 82,526</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	\$ 975,758	\$ 1,343,998
應付購買設備款減少	<u>57,159</u>	<u>130,343</u>
購置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付數	<u>\$ 1,032,917</u>	<u>\$ 1,474,341</u>
宣告分派現金股利	\$ 4,697,292	\$11,743,229
應付股利增加	( 51,989)	( 122,86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審計部審定數)
現金股利支付數	<u>\$ 4,645,303</u>	<u>\$11,620,36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數	<u>\$12,145,353</u>	<u>\$ 5,882,010</u>
固定資產轉列存貨數	<u>\$ -</u>	<u>\$ 446,690</u>
其他資產轉列存貨數	<u>\$ 712,977</u>	<u>\$ 369,539</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u>\$ -</u>	<u>\$ 260,000</u>
一年內到期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 503,703</u>	<u>\$ 350,362</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轉列受限制資產	<u>\$ 103,200</u>	<u>\$ -</u>

董事長：胡懋麟



經理人：魏 巍



會計主管：楊旭麟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48,583,701	7	\$ 44,172,883	1
1310	現金(附註二、五及二四)			1,470,488	-
13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742,055	-	1,516,773	1
112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	503,703	-	4,980,564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四、七及八)	111,813	-	1,461,017	2
1160	其他應收款	925,664	-	11,752,044	26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四)	1,469,739	1		
120X	存貨(附註二及九)	7,175,00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8,631,325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55,101	1	171,982,154	26
1450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	68,898,101	10		
14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及十二)	2,060,197	-	1,277,777	-
14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1,071,371	-	863,697	-
14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	6,195,824	1	2,141,474	-
14XX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十三)	4,965,749	1	185,875,672	28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293,141	2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1501	成本				
1521	土地	5,935,800	1	78,288,193	12
1531	房屋及建築	19,631,022	3	33,564	-
1551	機器設備	15,827,193	2	174,477	-
1681	運輸設備	1,921,844	-		
15X8	其他設備	4,655,852	1	11,377,776	2
15XX	重估增值	405,629,628	61	4,608,746	-
1599	減：累計折舊	(453,601,339)	68		
1670	減：累計減損	(23,394,007)	(4)	391,072,502	58
15XX	未完工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2,810,158)	(3)	1,780,753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89,685	(3)	(401,842)	-
	無形資產(附註二)	407,786,859	61	(3,004,753)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59,049	-	483,929,416	72
1887	其他資產				
1888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四)	106,082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78,661,325	27		
1XXX	資產總計	178,767,407	2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69,805,088	100	\$ 669,805,088	100



會計主管：楊旭麟



經理人：魏 巍



董事長：胡德麟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重估增值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股東權益合計
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審計部審定數)	\$78,288,193	\$ 295,658	\$9,589,977	\$13,285,519	\$394,470,229	\$ 130,830	(\$ 375,336)	(\$ 12,167)	\$495,672,903
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266,269	(1,266,269)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743,229)	-	-	-	-	(11,743,229)
現金股利	-	-	-	-	-	-	-	-	875,3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875,333	-	-	-
資產減損變動數	-	-	-	-	(769,466)	-	-	-	(769,466)
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數	-	-	-	-	-	(4,965)	-	-	(4,965)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9,904)	-	(9,904)
海外分支機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	-	-	-	-	-	-	49,664	-	49,664
處分資產將其重估增值轉列收入數	-	-	-	(2,295,086)	-	-	-	-	(2,295,086)
提列折舊將其重估增值轉列收入數	-	-	-	(421)	-	-	-	-	(42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3,309	-	-	-	-	-	-	3,309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3,145,014)	(3,145,014)
一〇一〇年度淨利	-	-	-	5,215,300	-	-	-	-	5,215,300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審計部審定數)	78,288,193	298,967	10,856,246	5,491,321	391,405,256	1,001,198	(335,576)	(3,157,181)	483,848,424
一〇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521,530	(521,530)	-	-	-	-	-
現金股利	-	-	-	(4,697,292)	-	-	-	-	(4,697,2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779,555	-	-	779,555
資產減損變動數	-	-	-	-	925,300	-	-	-	925,300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7,514)	-	(7,514)
海外分支機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	-	-	-	-	-	-	(58,752)	-	(58,752)
處分資產將其重估增值轉列收入數	-	-	-	-	(1,257,661)	-	-	-	(1,257,661)
提列折舊將其重估增值轉列收入數	-	-	-	-	(393)	-	-	-	(39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90,926)	-	-	-	-	-	-	(90,926)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152,428	152,428
一〇一〇年度淨利	-	-	-	4,336,247	-	-	-	-	4,336,247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8,288,193	\$ 208,041	\$11,377,776	\$4,608,746	\$391,072,502	\$1,780,733	(\$ 401,842)	(\$3,004,733)	\$483,929,416



董事長：胡懋麟



經理人：魏 巍



會計主管：楊旭麟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資料，其中 101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 101 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資料，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特具此報告；惟本公司係國營事業，決算數依法以審計部審定數為準，如審定決算數有修正時，依審計部審定數修正，修正之數依政府規定辦理。

此致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沈子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5 月 1 0 日

# 承認事項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101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方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 101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方案，業經第 30 屆第 8 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101 年度營業決算稅後純益為 4,374,101,747.78 元，較法定預算 3,245,768,000.00 元，增加 1,128,333,747.78 元。營業利益 418,954,267.09 元，與預算營業利益 415,122,000.00 元比較，增加利益 3,832,267.09 元。
- 二、本年度決算稅後純益 4,374,101,747.78 元，加計累積盈餘 272,499,199.86 元，可分配盈餘 4,646,600,947.64 元，分配如下：

(一)法定公積：437,410,174.78 元

本年度決算純益 4,374,101,747.78 元，係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二)股息：3,914,409,628.50 元

依本公司發行股數 7,828,819,257 股計算，每股可分配股息 0.50 元。



(三)未分配盈餘：294,781,144.36 元

分配股息每股不足 0.10 元之餘數 294,781,144.36 元，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三、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 1 月 1 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等同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列 379,324,728,476.47 元，主要係公司持有土地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等轉列(詳附表)；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將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四、本公司 101 年度(含)以前之會計事務係依 ROC GAAP 辦理，可分配盈餘包括當期純益及累積盈餘，其中當期純益需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2 年度(含)以後，會計事務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認可之中文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可分配盈餘包括當期純益、累積盈餘(含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轉列數)，其中當期純益需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五、檢附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決算「盈虧撥補表」乙份。

六、本案提本公司股東常會承認，並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變動表

序號	項目	須決定之會計政策及預計將採用之政策	影響金額 (增/減;單位:元)	
101年1月1日開帳數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部分,營建土地除外)	1.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轉換日選擇帳列數作為認定成本,並以成本模式進行後續評價。 2.選擇豁免。	390,874,825,217.19	1.轉換日選擇帳列數作為認定成本「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PP&E)依金管會100年12月22日公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選擇以認定成本豁免者,PP&E僅得以我國現行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金額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3.投資性不動產如有充分證據顯示在持續性出租狀態,且能產生中長期穩定現金流量者,得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否則不得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非土地部分)	3.分錄如下: 借:未實現重估增值 390,874,825,217.19 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三	投資性不動產	390,874,825,217.19		
四	不動產建造合約	1.營建業務依IFRS規範調整營業收入。 2.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未實現重估增值 2,792,186,95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0,431,487.00 433,251,574.00 貸:在建工程	-2,792,186,955.00	不動產建造合約原採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損益,轉換日改採IAS18收入之規定,於房地完工移轉時始認列收入,101年度結束以前尚未完工,已認列損益部分,調整減少「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2,792,186,955.00元。
五	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部分—含退休金)	1.以立即認列之方式認列退休金損益。 2.選擇豁免。 3.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4,982,156,149.00 貸: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085,883,497.00 預付退休金 1,896,272,652.00	-4,982,156,149.00	1.IAS 19於2011年6月份修正,廢除廢法,並將精算損益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該修正於2013年1月1日開始適用。雖依據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我國企業無須於2013年適用IAS 19(2011),避免未來適用時須再修改,擬自2013年1月1日直接選擇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2.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分年認列僅適用於原已採用IFRS之企業之會計政策變動。首次採用IFRS企業,不適用IAS 19.153-156之過渡規定,故不得分年認列過渡性負債。 3.依據精算結果,應認列職、員工退休金損失。
六	長期員工福利(三節慰問金、特別補助金、月退休金、帶薪假等)	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651,585,158.00 貸: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600,384,508.00 其他應付款 51,200,650.00	-651,585,158.00	1.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帶薪假預估費用51,200,650元、3節慰問金307,148,106元、月退休金103,572,508元、特別補助金189,663,894元。 2.帶薪假為自行估算,3節慰問金、特別照護金及月退休金委請精算師精算開帳日及各年度增加或減少金額。
七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12,166,710.00 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 12,166,710.00	-12,166,710.00	係亞航公司在ROC GAAP下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IFRS下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觀念,且本公司對亞航公司已失去重大影響力,故予以沖銷。
八	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調整數	1.如選擇豁免,無須追溯計算每一個國外營運機構累積換算差異數。 2.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35,576,463.37 貸:累積換算調整數 335,576,463.37	-335,576,463.37	1.100.12.31之累積換算調整數為借方餘額348,707,788.37元(自編決算數);審計部調整轉投資事業原編決算盈虧,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貸方餘額13,131,325元,故開帳數(審)係335,576,463.37元。 2.首次採用者得選擇將轉換日存在之累積換算差異數歸○。
九	農業	1.依據IAS41農業進行生物資產之評價。 2.分錄如下: 借:消耗性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 出售成本累計變動數—流動 37,931,009.55 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7,931,009.55	37,931,009.55	生物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國內肉豬部分調整增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38,741,461元,蝴蝶蘭苗部分調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810,451.45元,合計調整增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37,931,009.55元。
十	客戶忠誠計畫	1.依據IFRIC12顧客忠誠度計畫,認列遞延收入。 2.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4,988,003.00 貸:遞延收入 3 4,988,003.00	-34,988,003.00	依據顧客忠誠度計畫認列遞延收入,並調整減少「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量販事業部16,952,478元、休閒遊藝事業部221,112元及油品事業部17,814,413元)。
十一	其他資本公積	分錄如下: 借:其他資本公積 1,924,180.60 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1,924,180.60	1,924,180.60	本公司對亞航公司已失去重大影響力 ROC GAAP列於其他資本公積之溢價發行(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開帳時予以調整「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十二	金融工具	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2,890,906,817.50 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2,890,906,817.50	-2,890,906,817.50	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投資公司,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公允價值與取得成本差額調整「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2,890,906,817.50元。(台灣高鐵2,505,000,000元、聯亞256,899,877元,第4期生物基金71,233,292.92元,第5期生物基金57,773,647.58元)
小計			379,215,114,151.47	
101年度變動數				
	累積盈餘	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815,685,819.00 貸:累積盈餘 815,685,819.00	-815,685,819.00	未實現重估增值已實現部分(含出售、營建及折舊),按原提列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比例予以轉列累積盈餘815,685,819元。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分錄如下: 借: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925,300,144.00 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925,300,144.00	925,300,144.00	101年度「未實現重估增值」減損及迴轉利益,調整首次採用IFRS調整數925,300,144元。
101年12月31日			379,324,728,476.47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 虧 撥 補 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決 算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金 額	%
盈 餘 之 部	71	2	4,646,600,947.64	3,280,000,000.00	1,366,600,947.64	41.66
本期純益	7101	9	4,374,101,747.78	3,245,768,000.00	1,128,333,747.78	34.76
累積盈餘	7102	5	272,499,199.86	34,232,000.00	238,267,199.86	696.04
分 配 之 部	72	A	4,646,600,947.64	3,280,000,000.00	1,366,600,947.64	41.66
中央政府所得者	720	A	3,653,845,616.00	2,630,769,000.00	1,023,076,616.00	38.89
股(官)息紅利	7202	3	3,653,845,616.00	2,630,769,000.00	1,023,076,616.00	38.89
地方政府所得者	721	8	26,647.50	19,000.00	7,647.50	40.25
股(官)息紅利	7212	A	26,647.50	19,000.00	7,647.50	40.25
其他政府機關所得者	723	2	123,768,858.00	89,114,000.00	34,654,858.00	38.89
股(官)息紅利	7232	5	123,768,858.00	89,114,000.00	34,654,858.00	38.89
民股股東所得者	724	0	136,768,507.00	98,473,000.00	38,295,507.00	38.89
股 息 紅 利	7242	2	136,768,507.00	98,473,000.00	38,295,507.00	38.89
留存事業機關者	729	6	732,191,319.14	461,625,000.00	270,566,319.14	58.61
法定公積	7296	4	437,410,174.78	324,577,000.00	112,833,174.78	34.76
未分配盈餘	7299	3	294,781,144.36	137,048,000.00	157,733,144.36	115.09

說明:

1.法定公積：437,410,174.78 元

  依本期純益 4,374,101,747.78 元提列 10%。

2.股息：3,914,409,628.50 元

  依本公司發行股數 7,828,819,257 股計算，每股可分配股息 0.50 元。

3.未分配盈餘：294,781,144.36 元

  本期純益 4,374,101,747.78 元，經提列法定公積，加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272,499,199.86 元，並分配股息後，尚餘 294,781,144.36 元，列作未分配盈餘，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 討論事項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為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擬辦理 101 年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敬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因營業穩定，自有資金充裕，且短期無重大投資計畫，為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
- 二、減資金額及比率：
  - (一)減資金額：新台幣 21,920,693,920 元。
  - (二)銷除股份：2,192,069,392 股。
  - (三)減資比率：28%。
- 三、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6,367,498,650 元，分為 5,636,749,865 股發行，每股面額 10 元。(原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8,288,192,570 元)
- 四、減資退還股款及換發股票依「減資換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各股東持有股份，每股退還股款新台幣 2.8 元；每股換發 0.72 股，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減資後不滿壹股之畸零股，股東可於期限內辦理歸併，逾期未歸併或歸併後仍不足壹股者，按面額計算給付現金。換股後不足 5,636,749,865 股之部分，由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按股票面額悉數承購。
- 五、本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減資基準日及相關減資換股事宜。

# 討論事項

## 第二案

案由：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五條條文，敬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案本公司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爰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五條條文為「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伍佰陸拾參億陸仟柒佰肆拾玖萬捌仟陸佰伍拾元，分為伍拾陸億參仟陸佰柒拾肆萬玖仟捌佰陸拾伍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 二、檢附「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暨「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五條修正草案」各乙份。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序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u>伍佰陸拾參億陸仟柒佰肆拾玖萬捌仟陸佰伍拾元</u>，分為<u>伍拾陸億參仟陸佰柒拾肆萬玖仟捌佰陸拾伍股</u>，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p>	<p>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柒佰捌拾貳億捌仟捌佰壹拾玖萬貳仟伍佰柒拾元，分為柒拾捌億貳仟捌佰捌拾壹萬玖仟貳佰伍拾柒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p>	<p>依據行政院決議於101年度編列減資28%預算，俟完成法定預算程序後，需立即辦理減資作業，爰為本條文部分文字內容修正。</p>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五條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卅七年九月三日創立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卅七年九月廿九日奉資源委員會資臺三七人字第二八六二號代電核准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年七月十九日奉資源委員會資臺四〇人字第〇三一八六號代電核准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六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四十七年七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一年七月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九月廿七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八月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八月十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二月二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三月一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二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九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年九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九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七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六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 月 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四十六年六月廿八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四十八年六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六月廿三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八月二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八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二月廿三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二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年三月廿七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九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公司定名為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營業項目如下：

一、C801081 食用酒精製造業。

二、A101011 種苗業。

三、F401071 種苗輸出入業。

四、J904011 觀光遊樂業。

五、J901011 觀光旅館業。

六、F208011 中藥零售業。

七、F208021 西藥零售業。

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九、G101061 汽車貨運業。

十、F212011 加油站業。

十一、D201021 加氣站業。

十二、C113011 製酒業。

十三、F401171 酒類輸入業。

十四、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辦事處及其他分支機構。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伍佰陸拾參億陸仟柒佰肆拾玖萬捌仟陸佰伍拾元，分為伍拾陸億參仟陸佰柒拾肆萬玖仟捌佰陸拾伍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依法自己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置董事十五人，由股東會依法選任之；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於董事名額中，置獨立董事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董事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依法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代表董事會處理經常會務，並召集董事會，會議時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董事會以每月召開一次為原則，並於議事規範明定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第九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職權依法令章程之規定及股東會之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執行業務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以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條 本公司董事會開會時，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
- 第十一條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第十二條 本公司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最低成數，依照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
- 第十三條 本公司得置經理人，其委任及解任，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 本公司每屆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
- 第十五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盈餘，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及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與特別盈餘公積，再發各股東股息。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由主管機關訂定待遇標準。
- 第十六條 本公司為應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其要點由股東會另定之。
- 第十七條 (刪除)。
- 第十八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九月三日，並於本公司依法登記核准之日起施行。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七條、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之規定。上述之修正規定，除第七條之修正規定，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施行，及第十一條、第十二條與第十五條之修正規定，自一〇一年董事改選完成時起施行外，其餘之修正規定，均自股東常會決議修正時施行。

# 附 錄



## 附錄一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 94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第一條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 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其代理人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 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四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六條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 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

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

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 第二十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於施行後授權董事會依實際需要修正並施行之。



## 附錄二

###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華民國卅七年九月三日創立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卅七年九月廿九日奉資源委員會資臺三七八字第二八六二號代電核准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年七月十九日奉資源委員會資臺四〇八字第〇三一八六號代電核准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六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四十七年七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一年七月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九月廿七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八月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八月十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二月二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三月一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二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九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年九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九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七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六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四十六年六月廿八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四十八年六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三年六月廿三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四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八月二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八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二月廿三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二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年三月廿七日股東臨時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九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公司定名為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營業項目如下：

- 一、C801081 食用酒精製造業。
- 二、A101011 種苗業。
- 三、F401071 種苗輸出入業。
- 四、J904011 觀光遊樂業。
- 五、J901011 觀光旅館業。
- 六、F208011 中藥零售業。
- 七、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九、G101061 汽車貨運業。

- 十、F212011 加油站業。
- 十一、D201021 加氣站業。
- 十二、C113011 製酒業。
- 十三、F401171 酒類輸入業。
- 十四、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辦事處及其他分支機構。
-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柒佰捌拾貳億捌仟捌佰壹拾玖萬貳仟伍佰柒拾元，分為柒拾捌億貳仟捌佰捌拾壹萬玖仟貳佰伍拾柒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 第六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本公司依法自己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置董事十五人，由股東會依法選任之；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於董事名額中，置獨立董事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董事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
-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依法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代表董事會處理經常會務，並召集董事會，會議時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董事會以每月召開一次為原則，並於議事規範明定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第九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職權依法令章程之規定及股東會之決議。本公司董事會執行業務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以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條 本公司董事會開會時，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
- 第十一條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 第十二條 本公司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最低成數，依照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
- 第十三條 本公司得置經理人，其委任及解任，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 本公司每屆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
- 第十五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所得盈餘，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及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與特別盈餘公積，再發各股東股息。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由主管機關訂定待遇標準。
- 第十六條 本公司為應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其要點由股東會另定之。
- 第十七條 (刪除)。
- 第十八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九月三日，並於本公司依法登記核准之日起施行。
-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七條、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之規定。上述之

修正規定，除第七條之修正規定，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施行，及第十一條、第十二條與第十五條之修正規定，自一〇一年董事改選完成時起施行外，其餘之修正規定，均自股東常會決議修正時施行。

## 附錄三

### 本公司董事持股情形一覽表

基準日：102年4月21日

職 稱	姓名或名稱	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董 事 長	經 濟 部	胡 懋 麟	共同代表經濟部持有 6,743,463,488 股	86.14%
董 事		魏 巍		
董 事		謝 錫 銘		
董 事		陳 文 德		
董 事		李 蒼 郎		
董 事		吳 守 國		
董 事		簡 豐 源		
董 事		高 惠 雪		
董 事		鄭 進 昌		
董 事		吳 進 興		
董 事		駱 文 霖		
獨 立 董 事	陳 怡 之		0 股	0.00%
獨 立 董 事	陸 雲		0 股	0.00%
獨 立 董 事	顏 溪 成		0 股	0.00%
董 事	陳 田 義		40,649 股	0.00%
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			6,743,504,137 股	86.14%
全董事法定最低持股數			125,261,108 股	1.60%